六弢

九

通攷

共十

通攷
月令
院中事跡
院規
式暇式
服制式
承旨 分承旨
承旨並附官
注書 附史官

銀臺便攷卷之十二

通攷

月令

正月

人日製 春到記 犒饋

各陵書 啓 正朝祭獻官餕餘親呈時書啓同時來呈祧遷陵則寒食書啓

香室奉審戎器點考初旬内爲之

朔書年滿人減下 自承文院抄来 試官加抄

宗廟 永寧殿春享大祭 攝行時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 宗廟

承旨監祭永寧殿史官監祭監祭入来後以將事安過祭器洗滌入藏廟庭修掃淨潔以来之

意以司謁口傳入稟

社稷祈穀大祭攝行時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承旨監祭監祭後入稟事

同宗廟

白嶽木覓漢江別祈祭勿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史官監祭

東南關王廟纛所節祭驚蟄日勿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無監祭

先農壇節祭勿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史官監祭

禮曹 宗廟 景慕宮春展謁取 稟永禧殿非酌獻禮年

次則太廟展謁取稟時一體取稟

刑曹決獄錄禁府決獄案初一日 啓請初十日

修納

刑曹祥刑攷 以標紙初一日請 出二十五日修納

禮曹製述文臣專經文臣官案 啓請當日修納

初一日 歲首朝㕘兵曹取 稟各殿正朝單子問 安小月令以司謁入 啓蜂峴摘奸何史官進去 入稟

初二日

初三日 朔書入 啓初二日元朝故 不爲入 啓初三日入 啓

初四日

初五日 朝㕘 日次

初六日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 朝叅專經文臣殿講頉 稟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東南北郊諸壇摘奸何史官進去事入 稟户惠廳會計案啓請

元陵 十一日 来十六日漢學文臣殿講取 稟

忌辰 十二日

十三日 来十八日專經武臣殿講取 稟

十四日 望祭奉審

十五日 兵曹布帛案各軍門會計案啓請當日修納

十六日

十七日 來二十一日輪對朝叅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大月令及國忌單子以司謁入啓後倣此

二十一日 來二十五日朝叅取稟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體奉審

開氷祭只奉審勿用齋

四賢祠節祭無奉審無傳香沓

馬祖壇祭只奉審勿用齋無監祭

城隍發告祭無奉審處所南坍北階

厲祭城隍發告祭後三日設行無奉審勿用齋處所北郊

廟殿宮各宮各廟各陵寒食祭勿用齋無

清齋摘奸只奉審奉審時宣禧宮藏譜閣一體奉審祧遷各陵書啓

濬源殿寒食祭香祝下送下送時北道六陵香

祝一體同封下送寒食前期三十日下送

初一日 陵幸取 稟文臣製述吏文製述以何日爲之取 稟来初五日朝㕘取 稟外南山植木摘奸史官武宣傳官進去取稟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朝㕘取稟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刑曹義禁府徒流案修八舊件換出

十一日 来十六日次儒生殿講頉 稟

十二日

十三日

弘陵 十四日 望祭奉審

忌辰 十五日

英陵 十六日

忌辰 十七日 来二十一日輪對朝參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来二十五日朝燊取旨

二十二日

寧陵

二十三日

忌辰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各道年終御覽會計案啓請晦日修納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初一日輪對頉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 恤政啓請 字

三月

三日製 畿伯停巡則代行奉審

皇壇節祭 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承旨監祭

宣武祠節祭 只奉審

先蠶壇祭 勿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史官監祭

雩祀壇祭 勿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史官監祭

各宮展拜取稟 初一日取稟

西北別付料試射取稟 初一日取稟

西本宮衣幣香祝封裹 自內閣擇日草記

元陵 忌辰 健陵

皇朝人都錄冊修正入 啓 漢城府

禧陵 初一日 来初五日朝煞頃 禀各軍門官案 啓請當日換納

忌辰 初二日

懿昭墓 初三日 懿昭墓 奉審

忌辰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朝煞取禀 健陵奉審 顯隆園 華寧殿一軆奉審因特 教閣

臣進去

昭寧園 初八日

忌辰

忌辰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望祭奉審

中宮殿誕日各殿問安當前單子問安

十五日 戶曹田賦考依災毋以標紙請出四月初一日修納

十六日

十七日 十九日懿宗皇帝忌辰日望拜禮取稟來二十一日輪對朝參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宣武祠奉審户房承旨與禮曹堂上户曹郎廳進去奉審奉審入來以司謁入稟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來二十五日朝祭頃稟

二十二日

英陵 二十三日

忌辰 二十四日

明陵 二十五日

忌辰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來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光陵二十九日

忌辰三十日朔祭奉審字 恤攷啓請

四月

香室奉審初旬内爲之 戎器点考同

宗廟夏享大祭攝行則傳香日用齋清齋 摘奸奉審監祭同春享

端午帖製述人抄啓

初一日 来初五日朝叅取稟刑曹祥刑考以標紙請出二十五日修納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恭陵

初六日

忌辰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朝叅取 稟来十一日専経文臣 殿講取 稟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户惠廳會計案 啓請十五日修納刑曹決獄錄禁府決獄案新爲修入

十一日　来十六日日次儒生殿講
漢學文臣殿講取稟

十二日

十三日　来十八日専經武
臣殿講取稟

順倈
十四日　望祭奉審

忌辰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来二十一日輪
對朝祭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来二十五日朝叅取稟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来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字恤攷啓請端午帖出韻科次次提學牌招申時

五月

景慕宮夏享大祭攝行則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奉審監祭閣臣若差獻官則仍無監祭同春享

毓祥宮 延祜宮 景祐宮 懿昭廟 文禧廟仲朔祭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奉審時宣禧宮蔵譜閣一體奉審無監祭并同春仲朔祭

廟殿 宮各 宮各 廟各 陵端午祭勿用齋無清齋摘奸只奉審奉審時宣禧宮蔵譜閣一體奉審

玉樞丹祭無奉審

孝昌墓

- 初一日 来初五日朝叅頉稟
- 初二日
- 寧陵 初三日
- 忌辰 初四日 端午帖申時内入
- 綏陵 初五日 綏陵奉審監祭懿陵一體奉審
- 忌辰 初六日
- 長陵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朝叅頉稟
- 忌辰 初八日 初十日太祖高皇帝忌辰日望拜禮取稟有閏則閏月取稟
- 獻陵 初九日
- 忌辰 初十日 宣武祠奉審○刑曹義禁府徒流案修入舊件換出 孝昌墓奉審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望祭奉審

十五日　大王大妃殿誕日各　殿問安當　殿單子問安

十六日

十七日　來二十一日輪對朝叅頃稟

十八日

十九日　顯隆園奉審　健陵華寧殿一體奉審因特敎閣臣進去

顯隆園

二十日

忌辰
二十一日 来二十五日朝叅取稟

二十二日

健元陵
二十三日 健元陵奉審局内諸陵一體奉審

忌辰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来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字恤攷啓請

六月

初伏日處暑間視事頃　稟

中霤祭勿用齋無奉審或因特　教奉審

初一日来初五日朝叅取稟各軍門軍案啓請吏兵曹歲抄入啓無入侍之命則巳時入啓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明陵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朝叅取稟

忌辰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居中蕩滌傳旨捧入

十一日 来十六日次儒生殿講取稟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望祭奉審、上前開坼相植視事頃稟

十五日 上前開折限巳時無入侍之命則啓本入啓

十六日

十七日

十八日 純宗大王誕日璿源殿苐四室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来二十五日朝叅取稟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健陵忌辰
穆陵忌辰

穆陵忌辰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健陵奉審顯隆園華寧殿一體奉審因特教閣臣進去

二十七日 来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字恤攷啓請

七月

香室奉審戎器點考初旬內爲之

禮曹秋展謁取　稟初一日取稟

處暑視事頉　稟啓日今日乃是處暑自明日視事當取稟而晩炎猶甚無異盛暑姑觀日候稍涼更稟之意敢稟

宗廟　永寧殿秋享大祭攝行則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奉審監祭同詣

城隍發告祭無奉審

厲祭城隍發告祭後三日設行無奉審

秋到記　七夕製

刑曹決獄錄禁府決獄案刑曹詳刑考　啓請同春孟朔

初一日 蜂峴摘奸何史官進去取稟来初五日朝叅取稟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 朝叅取稟来十一日專経文臣 殿講取、稟

初八日

獻陵 初九日

忌辰 初十日 户恵廳會計案 啓請十五日修納

十一日 来十六日漢學文臣殿講取稟

十二日

十三日 来十八日専経武臣殿講取稟

十四日 望祭奉審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来二十一日輪對朝叅取稟

十八日 大殿誕日各殿問安當殿単子問安刑殺文書不得入啓

十九日 今二十一日神宗皇帝忌辰日望拜禮取稟

二十日

二十一日 来二十五日朝參取稟宣武祠奉審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来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字恤攷啓請

八月

社稷節祭 攝行則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及奉審監祭同春享

景慕宮秋享大祭 攝行時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無奉審監祭同春享

文廟釋奠祭 勿用齋無清齋摘奸只奉審奉審時尊經閣啓聖祠一体奉審史官監祭

南壇白嶽木覓漢江節祭 勿用齋清齋摘奸奉審監祭同春享

儲慶宮 毓祥宮 延祜宮 景祐宮 懿昭廟

文禧廟仲朔祭 傳香日用齋清齋摘奸奉審同春享

廟殿宮各宮各廟各陵秋夕祭 只奉審同寒食祭

禮曹幸行取稟

四賢祠節祭 無奉審無傳香凿

初一日　文臣製述吏文製述以何為之
取 稟来初五日朝叅取稟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
朝叅取 稟

初八日

初九日　明日聖節望闕禮依例為之 啓辭
○翼宗大王誕日璿源殿茅五室

初十日　道光聖節○刑曹禁府
徒流案修八舊件揔出

明陵忌辰

十一日 來十六日日次儒生殿講取稟

十二日 貞陵

十三日 忌辰

十四日

十五日 肅宗大王誕日璿源殿第一室

十六日

十七日 崇陵 來二十一日輪對朝叅頃稟

十八日 忌辰

十九日

二十日

宣陵二十一日 来二十五日朝叅頒稟

忌辰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徽陵二十五日

忌辰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来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字恤考啓請

九月

九日製

両本宮衣幣香祝封褁

東南關王廟纛所節祭 勿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無監祭

城隍發告祭 無奉審

厲祭 城隍發告祭後三日設行無奉審

畿伯傳巡則承旨代行奉審

宣武祠節祭 同春享

初一日 來初五日朝叅取　稟各軍門軍案　啓請當日摃納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光陵

初七日 來十一日輪對朝叅取　稟

忌辰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十一日

十二日

十三日 英宗大王誕日濬源殿第二室

十四日 望祭奉審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來二十一日輪對朝叅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華寧殿奉審 健陵顯隆園一体奉審因 特教閣臣進去

二十一日 來二十五日朝叅取稟

齊陵
二十二日 正宗大王誕日 璿源殿第三室

忌辰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來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守 恤考啓請

十月

香室奉審戎器點考初旬內為之

宗廟冬享大祭（攝行則傳香日用齋清齋 摘奸奉審監祭同春享）

方物看品（禮曹方物单子点下則依 例親臨擧行處所取稟）

方物封裹（都令公進去有故則右 位進去去有下直啓辭）

拜表（拜表時禮兵房承旨進 去以行禮之意微稟）

啓覆擇日（三相不備 則頉啓）

是月有雷異則院議 啓辭為之

刑曹決獄錄禁府決獄案刑曹祥刑考 啓請（同春）

孟朔

初一日 来初五日朝叅取稟

初二日

初三日

初四日

初五日

初六日

初七日 来十一日輪對朝叅取稟来十一日專經文臣殿講取稟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户惠廳會計案啓請

十一日 來十六日日次儒生殿講漢學文臣殿講取稟

十二日

十三日 來十八日專經武臣殿講取稟

十四日 堂叅奉審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來二十一日輪對朝叅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來二十五日朝叅頒 稟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翼陵

二十五日

忌辰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來初一日輪對取 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 守恤考 啓請

仁陵忌辰 靖陵 永陵忌辰 忌辰

初七日 來十一日輪對 朝叅取稟

初八日

初九日

初十日 刑曹禁府徒流案 修入舊件擬出

十一日 仁陵奉審監祭 長陵一體奉審

十二日 永陵受香承旨仍為奉審局内諸陵一體奉審

永陵 十三日

忌辰 十四日 望祭奉審

綏吉園 十五日 永陵奉審

忌辰 十六日

十七日 來二十一日輪對朝叅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來二十五日朝叅取稟

二十二日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

二十五日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来初一日輪對取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 朔祭奉審字恤放啓請

十二月

延祥詩 春帖子製述人抄 啓

社稷 宗廟 永禧殿 景慕宮臘享大祭 攝行則傳

香日用齋清齋摘奸有奉審 社稷 宗廟承旨監祭 景慕宮閣臣差祭則兼監祭 文禧殿史官監祭

年終放砲習放時何史官進去事微 稟

獻民數 啓請 初一日

藏氷司寒祭 只奉審同春仲朔

廟殿宮各宮各廟各陵正朝祭 勿用齋無清齋摘奸只奉審奉審時

宣禧宮藏譜閣一體奉審

濬源殿臘享祭香祝下送時正朝祭香祝同封下

送 送期三十日

初一日 歲抄捧入同夏季朔 各軍門軍案 啓請 來初五日朝叅頃 稟 度支歲末會計案修入

初二日

初三日

崇陵 初四日

忌辰 初五日

溫陵 初六日 王大妃殿誕日各殿宮問安當殿單子問安

忌辰 初七日 來十一日輪對朝參取稟

長陵 初八日

忌辰 初九日

初十日 居中蕩滌傳旨捧入

十一日 來十六日日次儒生殿講取稟

十二日

十三日 顯隆園奉審 健陵 華寧殿一體奉審

顯隆園 十四日 上前開坼相値視事 頉稟○望祭奉審

忌辰 十五日 上前開坼限巳時無入侍 之命則啓本入啓

十六日

十七日 來二十一日輪 對朝叅取稟

十八日

十九日

二十日

二十一日 來二十五日 朝叅頉稟

二十二日

宣陵 二十三日

忌辰 二十四日 延祥詩出韻科次次提學待開門牌招

徽慶園 二十五日 徽慶園奉審

忌辰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來初一日輪對頉稟

二十八日

二十九日 濟恤考啓請十二月若小則二十八日啓請

三十日 朔祭正朝祭奉審明日正朝望闕禮依例爲之啓辭○延祥詩入啓各殿宫除夕單子問安

院中事跡

成宗朝親寫王禹偁待漏院記以賜承政院謂承旨等曰禹偁之記雖爲執政而作然在位百執事皆可以代座右之銘况爾院爲樞機之地乎

高麗成宗置中樞院掌出納宿衛軍機之政與尚書省參决國事有銀臺南北院置左右承宣各有副仍以副樞以下兼之後改承宣爲承旨有知申事左右承旨左右副承旨國初因麗制中樞院置承旨　世祖朝改定官制分中樞院知申事以下官置承政院掌出納　王命都承旨吏房左承旨戶

房右承旨禮房以上東壁左副承旨兵房右副承
旨刑房同副承旨工房以上西壁以備禁中六官
與外六曹官定相避注書二員有故則差假官
宣廟朝增置事變假注書專管備局及鞫獄文書
印右刻曰嘉靖二十年九月日造下刻曰同月二十
五日行用右刻曰承政院印
右例承旨一人入直　世祖朝承旨李皎然入直飲
酒醉臥　上問公事不能對自是定二人入直
右例城門宮門皆罷漏而開人定而閉承旨等四更
詣闕待開而入南怡之亂　睿宗命宮門平明而

開乘昏而閉人皆安之亦無廢事

中宗朝手書下政院曰自古人君樂聞其過者少惡聞其過者多人臣知其君過而敢諫導正者是謂直臣也知其君非而進媚稱善者是謂諛臣也昔唐太宗外有納諫之名内有慚德吾不取也若有過則外廷羣臣皆可進言況喉舌之地乎今予之得失爾等各陳其違雖有過言亦不加罪仍賜筆四十枚墨二十笏于政院曰令賜筆墨凡予過失宜書無違

中宗朝命承旨親入 啓事 上便服坐便殿承旨

史官親自入　啓而退　仁宗朝大小公事凡官
必親　啓此規遂廢以言傳于承旨則注書翻以
文字　啓之其後乃用草記如今政院日記書曰
某承旨以某司書言　啓曰云云蓋存舊規也
右例秘密文書政院不得開坼　明宗朝海西賊林
巨正上一度文書若上變者然承旨不察而　啓
之上責承旨自是政院先坼後入　啓非道帥臣密啓則
雖秘密上變之類必自本院先坼後啓
守令邊將拜辭日承旨宣諭例也壬辰亂後此規遂
廢李睟光為承旨時議復古事講成文字而宣諭

至今遵行

成宗朝左承旨蔡壽坐事當遞 命降左副院議啓曰院中上下之間禮分甚嚴寧遞不當降 上荅曰如某不可不在喉舌卿等安知予意不數月招授都承旨

宣祖朝院書吏賜號別駕麗朝中樞院吏屬有別駕試

孝宗朝都承旨宋浚吉陞資後劄曰以從二品爲都承旨者陞正二品則不敢仍職蓋以官聯有序不得相攙越故也臣猥蒙恩渥以躋卿列今若仍據近密則是真爲左右望之龍斷乞許遞免 批曰

以正二品爲都承旨不無古規卿其勿辭

丙子九月三十日晝講入　侍時參贊官朴世㷀所

啓政院摠察百司事體自別大臣外各司本無招

書吏之規矣以近事言之庚午年間有一臺官來

措臺廳招院吏本院不爲出送則臺官以見輕引

避自上有還給之命又以古事言之韓汝稷爲承

旨時　仁朝大王下問曰近來政院號令能行於

各司耶汝稷曰各司官員捉囚本院書吏之妻子

號令何以行乎　仁祖大王下教自今一切禁斷

其弊矣今日就職臺官來詣臺廳而臣方喫朝飯

故未即出待不過暫時之頃而臺官招書吏本院援例不送則臺官發怒捉囚書吏之正妻過在承旨則直為論劾猶或可也而此則元非無端遲出之比蓋緣方食而然則為書吏者奚罪而替受其責乎若此不已則將無以號令百司臺官必不知其故事與 傳教而乃有是事矣自今更為定式申飭何如 上曰政院摠察百司大臣之外不得招書吏其意有在自今更為申飭可也

肅宗朝壬申下銀桃盃一銀臺具盃心刻 賜承政院四字又以酒敢多又伐德喪心寧逾三爵子訓

汝欽十六字環回鏤刻　御筆御製也

英宗朝甲辰召對罷後　賜橘盃一具（與銀桃盃同奉今無）

英宗朝敬奉閣展拜後歷臨政院　御座于大廳都承旨座仍　傳教諸承旨熟馬　賜給上假注書廳假注書陞六院吏永為免役院隸並布題給（甲午三月二十一日世孫隨駕）

英宗朝御識銀臺之名雖古盃則莫知今因問玉燈古事取覽政院銀臺嗚呼此昔壬申至月夜對時與玉署同　賜者而盃心有酒敢多又代德喪心毋過三爵予訓汝欽回文十六字又一字　賜銀

臺一書 賜玉署皆以品字樣刻而鍍金卽 御
製御筆也嗚呼寶墨雖焜煌字樣何能卞也嗚呼
年今七十七歲聞七十九年前故事且見舊盃子
懷萬億臺則無刻故以紬述之意敢書曰十六
御詩欽誦欽歎技涔書臺可垂千億亦以回文書臺
心賜銀臺賜玉署亦依前刻鍍誠千〻萬〻料表
豈可泯乎錄其槩如右云
近來注書之差出院隸時惟從顏私全不審擇凡係
擧行之稽忽職由於此自今以後注書若復因循
舊習則承旨另加警責亦於殿最時論貶之意永

爲定式事 下教 丙申六月十四日

行右承旨金用鎭過年限特除承旨而疏引 先朝特命年過七十人拔於承宣之望事定式而申近洪啓遠亦因此旋遞事辭職云云 荅曰七十之限旣有 先朝定式疏中又指陳許免之人本職許遞焉 戊戌十一月初二日

丁未十月二十一日諸承旨持公事入侍時 上曰雷異陳戒三日內則更不爲之之說出於何處乎洪仁浩此是院吏輩相傳之言初無可據文跡矣上曰三日之說極爲無稽矣何等警責之地敢有

定限爲之之事乎自今以後以更勿用三日說之
意載之故事亦令玉堂知悉可也
此後因 特教院吏罰直與或囚禁則募三日即爲
徵稟事 下教 戊申十二月十一日
癸丑二月初九日 上御仁政殿行春到記儒生製
講左副承旨李書九以執冊受 點原望單子忽
自殿陛上爲回飈所捲直至雲際竟不知所之越
二日 上聞其事異之引 皇明王越故事特擢
書九爲都憲又越二日書下 御題曰本朝執冊
承旨李書九謝引王越故事擢拜大司憲箋仍

命禁直諸臣及抄啓文臣應製以進　親考其券此異數也盛事也故識之于故事[王越事載李睟光芝峯類說]

辛丑三月初七日入　侍時左副承旨趙時偉所啓臣以該房事有所仰達矣密符賫去事體至重而每當藩閫及防禦使除朝辭赴任之日只使院吏賫傳者有非防踈虞而重事體之道臣意則自今爲始如有賫傳之事使宣傳官奉　命賫去而院吏則只奉　諭書隨往傳宣實合事宜以此定式施行何如　上曰所奏實合予意依此定式大抵院吏事面與該司之吏自別錫号別駕特恩也賫

奉　諭書重任也此後雖無賚符之事藩閫防營接待無或低視然後不失本意亦合新式惟其祗受之際傳給之事體無異前日真所謂使者雖微王命可尊如有慢侮之獘自政院隨聞論責可也
辛丑九月十一日備忘記昨日日氣風高霜重時囚中且有年過七十人而近来禁府開坐絶罕之故夜以口傳　下教時囚使之速决而元無日寒二字政院傳書之際日氣以凉或冷書出猶之可也以日寒如此書出若於冬節下釋囚之命則將用何等字乎王言體重一字予猶不敢放忽職在惟

允語不成說之事信筆書布此雖小事溺職則溺
職當該承旨從重推考故事司謁口傳 下教不
以文字徃傳而予則爲慮此等之獘司謁傳教未
甞以言語傳之每於草紙書出一通自司謁誦傳
于承旨傳後復以其紙還呈差備 御覽仍置紙
筒之軸便成一副當規模此非煩瑣而然也意在
防奸獘重事體而政院則猶未知委折昨有如許
做錯乎因此而亦有使諸承宣知之者諸臣大小
除拜以司謁口傳 下教爲之者自是前例而御
極以後凡有除命卧內則必以備忘記爲之這中

則必以傳旨為之此事載之吏兵房故事復或有
相左之弊該房執奏待發落須布事惕念知悉且
以備忘記言之十數年前一承宣創出謬例使院
吏晉謄須布備忘記則自下消瀜矣向令依舊規
承旨對司謁入　啓備忘記則近皆還入而承旨
親書亦果如遵行乎各房惕念舉行
己未五月初九日次對御史同為入　侍時　上曰
古則推考體重故緘辭公事中至書承旨之長啣
一若因推考而照律則亦或至於重勘矣昔在　先
朝每念承宣讀奏許多公事而讀奏之時多有只

舉皆稉穈者獨前禮判黃昇源爲承旨時雪夜總
外讀券推考緘辭至於屢度而不遺一字此予常
所以歎服者　先朝時承旨則常以讀券公事爲
職故如故承旨林昌遠雖拙於筆畫而特以善於
讀券之故長入銀臺至於近日則爲承宣者居家
旣不讀書而入　侍時讀券亦皆不爲此亦慚不
如古而然矣仍　命讀券回　啓
壬子十月二十日春塘臺　御射十巡四十九矢仍
下倍射諸臣承旨古風管玄又下別駕軒諸吏古
風白米

癸丑十一月二十七日藥房入 侍時都承旨徐邁修曰雖以院中事言之多廢舊規自院中煮粥即一美事而近久廢却故臣入院中屢次申飭修未行之矣 上曰政院之煮粥自是故例 先朝盛有進御之時此是盛事也何可廢此美規南山北岳之下奴僕之往來亦豈不爲弊乎此後卿等相議申復舊規可也

乙卯九月十二日以司謁口傳 下教曰近來俗習躁競成風朝除暮遷視若茶飯名器之日輕人心之日渝職由於此雖以堂后假官言之故例新榜

三日後始出望而年來則謝恩翌日卽出三窠有
若不易之規此亦新進騶蹤之一端自今科宜痛
祛此獘明日卽唱榜苐四日先出注書趙台榮之
代一望新入注書定十日之限五日則承旨出賦
表策排律古詩五題使之排日製進以其餘暇熟
講大典通編一秩五日則書朔書千字次書傳
教體多少依朔書次書筵說傳旨等體而昨冊書
之間又習看堂后故事及政院日記數朔條必於
十日內訖工後始更出一望限以十日製寫講習
如又右例每十日出一望鱗次交替雖至今冬明

春滿一榜後始許輪差榜中雖西北下鄉之人未入堂后未經講習之前毋敢下鄉事右承旨嚴飭知委此下教詳細錄出載之銀臺故事堂后故事今玆之教欲令諸文臣循序漸進老其才而用之亦出於隨事矯俗之意也至於定限製寫等事不必每榜為例並依知悉

甲寅正月初六日入 侍時右承旨李勉兢所 啓近來政院吏隷疲殘無以号令百司傳 命舉行每違遲滯而今日 殿座時禁喧郎廳執捉試所待令禮房書吏謂以攔入至於決棍院屬之即地

棍治雖有禁喧節目此謂衛內雜逕喧譁之類也
今番則初無如是之事而橫執不當禁之吏至於
决棍事未前有大闕後弊當該郎廳鄭晚錫所當
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
乎 上曰拿處可也
同副承旨閔昌爀以荐棘罪人金鍾秀加律置之
命下之後請寢成 命事院議 啓辭獨啓傳曰
獨啓故重臣李潭浚初有之例有難循例賜批 甲寅
四月初六日
近來政院書吏多不擇差此後則院吏子支之可合

者雖白徒勿拘丙辰二月二十五日

丙辰二月二十八日行左李益運左副李肇源右副李勉兢 啓曰同副承旨申鳳朝今日入 侍巡將望單子判付書以三行落点二字連書於年月日之下雖緣生踈事甚未安臣等忝居右僚新入下位不能指導有此做錯惶恐待罪之意敢 啓

傳曰右位者 啓語亦不別白所請依施本院 啓辭判付二字漏以不書故有亦不別白之教

丙辰七月十三日 啓曰卽者都承旨牌招時奉牌院吏路逢奉常正沈銖則謂以戞過馬前拘置於

道傍閭家甚至徒隷輩爭爲敺打裂破衣巾云各
司之不得任意推治政院書吏自有受　敎定式
而況　命牌事體何等至重而該寺郞官之無難
拘置奉牌之吏事未前聞萬萬驚駭所當重勘而
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　稟
傳曰近來紀綱之如此豈不寒心該郞即令該府
拿囚捧口招以聞該隷亦令該曹首倡漢嚴刑其
餘嚴杖捧拱　啓聞事分付
辛酉九月二十八日勸講入　侍時右承旨朴宗輔
所　啓本院書吏等夙夜入役奔走勤勞倍蓰於

他各司而料食至薄無以資生非但渠輩之常所
訴寃自上曾或軫恤昔在　宣廟朝有田畓賜牌
之恩而歲久年深有名無實以本院他無從長變
通之道矣今番可蕟兩賊籍沒之田畓當屬糧餉
廳而該廳無甚加損且丁酉丙午亦有籍入物特
下之例臣意則以此兩逆田畓移給本院書吏永
作屯田土俾為聊賴之資何如　上曰依為之
乙丑十一月二十一日入　侍時行都承旨徐美修
所啓便殿　殿座時傳命使令二名式帳前待
令呼望擧行諸承旨持公事入　侍時院隷呼望

舉行於待賢門外或宣化門外事 還稟定式
丁卯十月二十六日春塘臺 御射五巡十八矢仍
下倍射諸臣承史古風豹皮虎皮筒介弓箭有次
翌日承史閣臣進箋 上御暎花堂親受下番翰林以宣
箋官讀箋
戊辰四月初三日溫陽人吳烋性來詣敦化門外謂
有告變事而承旨請對入 侍因 上教招入
殿前親問而承旨不爲覆難事大臣請推玉堂疏
請譴削之典互見刑攷
壬午閏三月初九日 啓曰各司之不得推治院屬

曾有　受敎而別軍職朴敬鎭謂以院隷之無禮擅自捉去結縛亂打多行法外之刑近来紀綱雖曰解弛苟有一分敬畏之心么麼武弁敢於咫尺深嚴之地乃有此無嚴駭悖之習事未前有萬〻驚駭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拿問處之

壬午閏三月二十三日入　侍時都承旨徐憙淳所啓本院即號令百司之地體貌自別雖下隷之微各司例無得任意推治矣日前別軍職朴敬鎭事未知其時院隷所犯果何如而誠若有罪則往復

堂后以其罪〻之何所不可而宣政門卽差備內
門延英門卽禁中正門肆然捉入於宣政門內猝
曳敺打無所不至終又袖石反縛披髮亂捧驅去
於延英門之外肅〻禁闥之內所見該惡卽無論
院隷與否宣政延英是何等深嚴敬謹之所則雖
在尋常賤隷固不敢如彼其放恣無憚以駭瞻聆
而况院隷雖微其名則傳命使令也其容若是其
蹈藉乃爾伊日院　啓亶出尊事體之意而今其
爰辭乃敢以下隷瞞告等語恣意發明隱然若院
啓爽實者然揆以紀綱尤萬〻駭然在昔　英廟

朝因騎却之推治院隸　聖教截嚴始則該郎㫌
義縣水軍充定判堂施以不叙之典末乃該郎巨
濟府施以遠竄之典判堂加施削職之典體貌之
重有如是矣金吾議律似是只憑其因供而然而
事體紀綱終不可但以年少武弁一時駭妄如是
勘斷玆敢仰達伏乞嚴賜處分焉
上曰爾言如此可知其供之不實院隸事姑置其不
以實之罪合有懲畏之擧朴敬鎮定配可也
壬午八月二十九日　啓曰左邊捕盜大將徐春輔
因院隸與否右邊捕校私相鬬毆橫擔他邊之事

多發校卒名以院隷逢輒束縛聽聞極爲可駭院隷之不爲言送直爲捉去已是無前之事况以治盜之具濫施於平民之身者大乖常典有関後弊徵事之如是撓壤所損非細當該捕將從重推考何如 傳曰允

壬午九月初一日捕將結縛院隷事諸承旨聯名上疏 荅曰省疏具悉喉院事體雖相府有不可相抗么麼捕廳焉敢如是該捕將施以不叙之典雖以卿等言之威令不行於一捕校至煩上徹歎異甚矣亦爲推考

丙戌八月初十日入 侍時都承旨洪起燮所 啓
院吏之解事者抄擇轉差於司謁自在 先朝已
多其例蓋出於宮府一體之意至今以為盛事矣
仍輒因循遂無一定之效院吏之不嫺事務司謁
之多昧格例俱由於此誠為悶然繼自今傳命司
謁一窠待窠以院吏取才轉差連補其代著為定
式亦自臣院隨時提 稟俾有永久遵行之實恐
好故敢此仰達矣 上曰依為之

丙戌八月初十日入 侍時都承旨洪起燮所 啓
本院以百司号令之地擧行甚殷而所謂使令日

就凋殘不成須揉往往有因渠至微之類而貽損
於朝政事體之端此專由於聊賴至薄而顧屬者
少出入無常而擇立為難不有别般變通之舉實
無一分矯捄之勢在昔 先朝戊午 命放其章
標戶牌依各營軍卒例使之各佩腰牌成出軍案
一付司謁入置內直副在院中㕘準修正節目之
詳團束至嚴其係軍揔旣徑 聖裁到今可據而
為楷者惟當屬之軍門臣意則訓御禁三營行伍
執事之窠間三年輪回分排自臣院另抄其久勤
可合者指名書送以為有範則填充無闕則加出

院規

新来令公做度十日例直十日勿論公私一出闕門則改做重来五日勿間直

同副承旨未做度前雖陞右副做度及例直依同副例爲之

承旨未畢重來做度而遆後又除拜則重來直宿

新除授令公雖以東壁入來肅謝日直宿

東壁則過三日入直一日同副則連三日入直廳中位不齊或右位有故則不在此限

左右副自外同入則從下直宿出直時則從上出

郊外舉動後則從下位直宿

廳中位雖不齊右位及式暇令公不得請牌

軍号省記則上直下位次知

既遆承旨以守廳在院則雖右位勿拘直請牌招

雖申後該房所関公事分房舉行右位該房及代房公事句管下位餘

四房公事次知句管

待漏廳仕進時自下先入後來者次次行罰禮有違

古風則一〻行罰禮輕則下人治罪

新資承旨牌招時古風牌同出

東壁坐堂則西壁必正坐不見書冊不寫私簡不閒

權付待闕爲實之地有頃罷除者亦湏代送要使
一營九年費一行伍執事之窠則九年一窠無甚
爲難於各該營而在院隷則勸奬有方精擇可期
至於微細条例作爲節目分送各營以爲永久遵
行之地恐好故敢此仰達矣　上曰依爲之
丙戌八月初十日入　侍時都承旨洪起燮所　啓
本院下隷以有傳　命擧行之重其抵罪當治者
自該法司公文関由後捉去即所謂進來也近或
先爲捉去晩時進來事雖微細實関體例舊式難
廢後弊可念另湏申明毋敢紛紜之意預爲提飭

於各法司何如　上曰依爲之

談不揺扇不用盃不得頻數私出入

右位廳坐則私傳語毋得為之

坐廳中分付私事時不得高聲

東西壁廳中出坐時各司官員出入者處不得送言

安否

正卿以上一依先生例待之（正卿外非先生皆稱姓名呼望）

非先生從二品以上或呈辭或啓辭或呇符受納

或聽傳教時行拜禮於主壁及東西壁則承旨勿

為荅拜而只於從二品小離席前舉手以荅而已

都令公新拜三日内位齊則行拳膝古風

都令公凡徃役雖代房不爲進去

都令公坐堂則東西壁因公出入時行拜禮都令公

荅揖

都令公前下位令公毋得吸草搖扇

都令公　啓辭請承傳色傳　啓時東西壁並皆出

坐

都令房下位令公毋得脫冠帶

都令仝上六仙樓則下位令公毋得脫冠帶上樓都令公則從梯上樓

都令公上直則壁行首上注書入直六房書吏都使

令亦爲上直
都令公上疏則院中不得退却齋日則留院
香室藥房請坐時該房有故右位進去而都令公則
不爲進去
同副承旨上疏呈辭右位盡許後爲之
下位令公雖有故右位令公盡許須資然後乃入仕
記出去
方物封裹時右位進去都令進去則上注書隨往
凡習儀時禮房令監及右位進去而位不齊則一員
進去朝廷問 安時相位來㸃則右位進去拜於

班首相位不然則下位進去無拜直爲入坐
勑使入京舘所問安自下位至東西壁輪次而與宰
臣間日進去
承旨敦諭與傳諭回來書　啓以司謁入　啓
吏房書吏有罪則告知于都令後治罪
院書吏得罪於郎廳則親自請罪於堂上

式暇式

東壁則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曾祖父母妻父母忌

並行二日

西壁則父母祖父母忌外並行祭後出仕

時祭則東西壁皆行二日

服制式

期年七日大功以下成服後出仕

乙酉八月三十日入侍上曰禮房旣進大廟

永寧殿社稷傳香昨日坐直當爲之同副昨日

坐直耶左承旨李翼元曰同副昨日入直矣上

曰同副已畢做度耶都承旨趙榮進曰坐直之第

十日已入省記而午後因動駕有命出闕門

故方在用不用之間矣上笑曰此則當用之矣

旣已十日坐直先入省記則便是畢做今則殆同

捧承傳施行可也

傳曰政院之分置六房雖未知昉於何時而旣設六房則各房分管各房之職事例然矣政院之房以座次之陞降爲分房之規式若此而豈可慣於該房之職耶以此之故近日承宣除拜之時房皆依前者良以此也至以今日觀之兵房承旨之故申退云我國痼獘卽是前例之因循事固當矣豈以無前例而不創事亦不當豈以有前例而襲謬乎在前知申特以不帶兵房無入直之規此所以不當之例則可更者也都承旨牌招入直此後以此定式載於政院故事 丙申五月二十五日

己亥十一月二十一日傳曰近來政院古規掃如惟是四入一出之規猶謂之至今存焉則未準做度之下位無端申退而許多右位未嘗有執言者諸承旨推考此雖小事卽是愛其禮之意也同副承旨金勉柱亦爲推考卽爲牌招追省記入直

甲辰四月初七日傳曰承旨做度踰禁川橋則勿施自是院規而冑覲門動駕月必一再爲焉諸凡擧行皆用闕內擧動例作路亦不踰禁川橋此後由此門動駕時做度通計事諸承旨知悉載之院中故事

丙辰七月十六日傳曰近來院中故事一以毁劃爲
事而甚至新除承宣者經先省記然則同副新來
之肅拜前留待政廳者亦當省記乎當該承宣遞
差其時在院右位承旨從重推考以存故規
丁卯十二月二十九日入　侍時左副承旨申絢曰
本院做度滿三日後始爲施行矣右承旨宋知濂
曰去月之內十五日連爲坐直苐十日之夕二更
後以輕囚放釋事承　命暫出而還直旣是省記
捧納之後又在二更時則　英廟朝乙酉年間故
相臣李在協以同副承旨於坐直苐十日後回

動駕陪扈而出闕門其時　筵教若曰旣滿十日
又捧省記則事當用之以倣度施行可也伊時奉
上教書以畢倣而至登於古事冊子此可爲旁照
之規而且倣度雖若臣等之私事旣係院規則不
可不經　稟而書之故敢此仰奏矣　上曰以倣
度施行而書之可也

承旨 分承旨官承旨並附

吏與禮戶與工兵與刑代房

一經都承旨則不得降授左承旨 受教有違格例錄 座次啓辭

見吏攷

左承旨以下不拘資級先後一從曾經座次陞降 受教

錄

行都承旨陞資則知中樞府事兼都承旨下批 通編

承旨前已兼帶同經筵者有妨座次同經筵減

下帶同春秋則修撰官減下 通編

都承旨兼藝文提學則例兼直提學減下 通編

承旨房望單子空間列書以入吏户禮兵刑工待填下分房而或有與六曹堂上相避則　啓稟換房或有特旨則換房通編近例有相避則微稟換房與吏房承旨有相避者勿許除職堂上官不在此限仕滿者例遷兵房同通編

承旨與翰林相避則修撰官遞與注書相避則注書遞兼御與注書並遞

舊武承旨不得兼春秋館修撰官

藥院副提調兼帶承旨毋得兼帶金吾堂亦不得為推考房副提調推考房則微稟換房帶金吾而受点則亦為微稟

坐直二員皆遞罷而都承旨若直宿藥房則以都承
旨言伴直牌招
承旨陳疏經出而原疏雖值齋日不捧之時毋得請
推以經出之意微稟
六承旨引義經出則下位一員守廳至申時以伴直
無人啓辭
禮房之傳香兵房之次對番或以公故事出去當於
申後入來則雖不在院省記直爲書入若或有未
及門限之慮則他承旨省記待其入來追省記
六承旨並罷職事命下而適值申時大省記不得

填入以同副承旨姑爲守廳事入 稟辛丑正月初四日政

官差出 牌招開政承旨啓辭見吏攷

承旨以無帶之職雖有請推之事以拘於廳規不得

請推之意 啓辭爲之而除拜後過三日請推則

依例爲之旣在闕中不肅謝密符不爲親納等例推勿論

院中一空軍号廳注書以司謁口傳徽 稟後入

啓乙未九月初九日定式

承旨惶恐待罪之後有入 侍之命則以待罪無頉

落不得入 侍之意入 稟己亥二月二十九日定式

承旨七十爲年限過年限則 啓稟而或因特教勿

拘 過年限辭見吏放 啓

承傳色接待時諸承旨並爲出接 甲子五月二十四日定式

承旨以兼帶之職有赴公之事下直 啓辭爲之

甲辰四月初一日傳曰行左副其例甚罕每即遞解

今不可異同左副承旨許遞

丁未十二月初九日左承旨入 侍時 上曰今日

廳座以賓陽門外爲之事 下教則諸承旨例自

宣仁門仕進而今聞皆以金虎門入來云事甚恠

駭其委折問于右承旨以來假注書趙台榮承

命回奏曰右副承旨洪仁浩以爲不善知委有此

債誤不勝惶恐云矣

壬子八月初九日傳曰承旨近密之臣直捧拿處傳旨事面若何此後先捧遞差傳旨事捧承傳施行

傳曰承旨手抄以下抄草勿令遺失以爲他日憑考之地（己酉三月初六日筵教）

閣臣承旨在閣直不得與院直承旨聯名疏啓（甲寅八月飭教）

院中一空時入直閣臣不待假承旨差下卽爲上來守廳永爲定式（甲寅三月初五日下教）

承旨牌招 啓辭未下則翌日毋得循例仕進（戊午三月

二十七日

筵教

凡有某房承旨入侍之 命而若無其房則代房承旨詰 閤外以無該房故代房詰 閤之意微稟並與代房而無則下位詰 閤亦為措辭微稟在都承旨左承旨指名 下教而不為仕進則在院入 稟

凡入侍與講筵則從下位至上輪次入侍而兵房之次對刑房之審理藥房之入診不在輪次中而該房有故則代房入侍藥房則右位入侍

新恩謝恩親受 殿最開坼方物看品 親政六承

通政 承旨分承旨官承旨並附

旨並爲入侍
守令邊將持歲抄吏兵房承旨入侍
召對　夜對　別講　持公事　在院承旨　持湯
劑入診　殿最　親政　新恩謝恩方物看品入
侍閣臣同參
凡入侍　命下而若無注書則事變注書入侍之意
微稟入侍
凡入侍時判付式笏記𢱢于草紙軸入侍庚子九月初五日
下教
凡入侍有判付之　命則　啓下各該司狀啓以親

啓下判付

一日之內雖有屢次諸承旨持公事入侍之 命初次則以諸承旨持公事入侍書出再次以後連以在院承旨入侍書出齋日雖有諸承旨持公事入侍之 命直以在院承旨入侍書出持公事入侍事 命下而無公事不淂入侍 啓辭詰閤外為之而退持公事入侍舉行互見吏攷

丙辰四月二十二日入侍時 上曰公事除非如雨澤農形關係民事者外並爲留院以待公事入侍而如無入侍之命則申後方爲捧入者乃是古規則諸件公事之廳座時經先入 啓而入侍 命

下之後乃無公事入 稟者豈可成說乎今後則
須復古例也
丙申十一月二十日傳曰常參朝會也 筵體何等
嚴重而旣有奏事大臣重臣有異則承宣各其該
房進伏而已雖由於不識筵體不可無飭同副承
旨李普溫罷職
入侍承旨不持草紙罷職戊午正月十一日筵教
入侍 命下後承旨出望門或詣閤始知他房承旨
入侍之 命司謁誤傳〻教則承旨雖詣閤先來
承旨不得經歸留坐閤外請罷司謁退去與否微

稟待 下教還本院己亥十月初三日

凡有拜禮 殿座時中嚴承史閣臣先拜入 稟有為之命則入內殿庭臚唱之四拜若除之則直入三嚴

內殿 舉動時分承旨二員自吏曹差出丁酉八月初一日

分承旨差出後仕記中從原座次書入而各殿宮依例肅拜事過待政減下

經宿舉動郊外舉動時守宮假承旨自本院擬望差出經宿還宮前有奏審事則二望稟旨差出

假承旨毋得請罷無經筵御故雖請推不得為之

以隨駕假承旨望筒 傳于李敏采曰假御豈有年

限户曹叅判李敏輔假承旨差出戊申十二月二十七日

己酉二月初十日傳曰還宮前凡有祭享守宮承旨傳香仍爲奉審摘奸後形止狀聞若此則奉審進去時勢將空院假注書一員加啓下此後以此定式

甲子八月二十三日入侍時行都承旨徐瀅修所啓幸行時各殿宮問安或以行在所承旨入來問安後有回奏之例或以守宮承旨問安後有狀啓馳達之例矣

乙丑七月二十八日入侍時左承旨金宗善所啓

陵幸時若與奉審相值則守宮假承旨差出二員矣今番幸行亦有晦日奉審云守宮承旨當以二員擬入乎 上曰依爲之

傳曰國綱已復解弛乎可謂無餘地矣 先朝金石之典肆然冒犯曾不留難大是寒心之事從前此等處義雖自下遞去初不敢上聞則今日擧措得非放恣之甚乎都承旨金履素削職（以例兼廚院及藥院有世嬿陳疏矣有此傳教 己亥十月初三日）

庚子正月初九日啓曰今日常然承旨當爲備員而右副承旨李在學方在領府事徐命善偕來所在

前如此之時有姑令入叅之例今番則何以爲之
敢　稟　傳曰姑令入叅
壬寅七月初三日啓曰承旨仕進前諸臣之無得入
出古例卽然而今日放鑰後宣傳官李基昌不待
臣等之入先爲入去事未前有萬萬可駭所當重
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爲之敢
稟傳曰拿處
癸卯六月十一日右承旨李在學右副承旨金宇鎭
詣閤時　啓曰卽者司謁誤傳入侍致有詣閤之
擧莫重傳　命如是錯誤當該司謁令攸司科次

治何如　傳曰聞甚恠訝使之查實非司謁誤傳即別監之罪當該別監從重科治常時不能檢飭不可無罪而置之司謁爲先推考

辛亥四月初一日啓曰承旨前望入　啓未下而若值承旨不可不備員時則措語　啓辭事定式矣今日齋宿承旨當爲備員而前望單子未下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今日政差出待下批牌招齋宿

丙辰三月初四日行都承旨趙尚鎭右承旨李益運聯名上疏今日報申之後次第退歸纔出望門伏承留待之命未暇商量忙急歸院而第念承宣之

職與他自別旣出望門一步則雖有　名命不得無牌而入自古已然臣等專昧事例舉措顚錯短章經出丞降威罰云云踏啓字
辛酉四月初五日啓曰右承旨李相璜以其親病陳疏經出原疏以國忌齋戒不得捧入矣明日健陵夏享大祭傳香禮房承旨當爲齋宿卽爲牌招何如　傳曰允
辛酉九月初五日啓曰摠戎使金曾忠　特敎申飭之下屢度催促終不承膺事體所在誠極未安所當推而時帶承旨拘於廳規不得請罪何以爲之

敢　稟傳曰師律莫嚴焉敢若此從重推考嚴飭

使之受符

乙丑三月初五日啓曰明日　大報壇祭傳香禮房

承旨當爲齋宿行都承旨徐美修藥院直何以爲

之敢稟　傳曰禮房換房

乙丑六月初三日國葬都監習儀時啓曰今日初度

習儀因雨勢滂沱自都監以不得爲之事草記矣

習儀進去承旨並卽牌招何如　傳曰允

戊辰三月初四日啓曰今日齋宿承旨當爲備員而

行都承旨洪義浩式暇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待

過限牌招

辛未六月初六日啓曰今日齋宿承旨當爲備員而左副承旨金相休罷職傳旨未下何以爲之敢稟傳曰牌招

癸酉五月十五日啓曰行右承旨趙興鎭以前任義州府尹御史書啓中令攸司從重勘斷事啓下矣依定式遞差傳旨捧入之意敢啓傳曰知道

癸酉十月二十四日啓曰右承旨沈奎魯以考覈承旨受点矣今日不爲仕進所當牌招而拘於廳規不得請牌何以爲之敢稟傳曰牌招

壬午五月初四日啓曰今日齋宿承旨當爲備員左承旨洪命周右承旨沈能岳左副承旨朴綺壽右副承旨愼宜學因永明尉洪顯周上疏陳疏徑出而原疏以親祭齋戒不得捧入臣鍾穆亦爲聯名矣何以爲之敢禀　傳曰原疏捧入

壬午八月十八日入侍時都承旨趙鍾永所啓承旨非有奉命與下直出去之事則必以本院仕進而未嘗無不在院中之時矣近來享官中或除拜承旨則仕記以享官進省記亦以享官直懸入此是院規之所未有而若値　殿座時則承旨將

有不得備貟之慮享官雖有所重而耆次尚可推移此後則以享官而爲承旨者必使仕進本院而享官耆次則限承旨仕進間以他享官入直似好矣

上曰依此爲之

丁未十二月初四日達曰行左承旨洪敬謨 飭令之下謂有情勢奉牌闕外何以爲之敢稟 令曰飭令之下如是違越者此何道理耶道理自道理情勢自情勢更爲嚴飭使之入來爾謝

乙未三月二十八日啓曰行右承旨金炳朝 飭教之下謂有情勢奉牌闕外終不入來何以爲之敢

稟 傳曰嚴飭入來卽爲肅命
乙未三月二十八日啓曰行右承旨金炳朝屢度
飭教何等嚴截而一向奉牌終不肅命陳疏到院
而原疏以停朝市不得捧入何以爲之敢稟 傳
曰原疏捧入
丙申正月初一日啓曰今日 孝和殿别茶禮親行
時承旨當爲備員左承旨未差之代政官牌招開
政差出何如 傳曰前望單子入之

注書附史官

注薦後　啓稟越送薦狀于吏曹隨薦次間朔越送而望之則或二望或單望

注薦後右薦若或罷職則下薦不得越次付職近例當次越送人若在罷削則承旨筵奏或啓辭

注薦後右薦若在喪則越次付職而以付職先後陞六注薦事見吏攷

上注書有故或移拜翰林而下注書無故行公雖仕滿當還上注書仕滿前無得越報仕滿

下注書或因　特教出六則上注書不爲行公近例下注

書先為仕滿或先為出六則承旨並為逹奏一體陞六

允勅事鞫獄事大臣以下或有請　對及勅使接見

時事變注書入　侍

上下注書俱有故不得入直則事變注書徵　稟代

直（入侍同）

注書與翰林相避則遞注書（與承旨相避同若陳疏蒙允則直捧遞差傳旨）

廳注書毋論實假官面看交代

上下注書皆不行公則假官差出時上假注書簡問

於上注書擬望

新恩注書復舊規初望下番出之事　下教（己未十月初三）

日

假官請遞時受諾於上注書後請遞於堂上

注書望筒越次蒙　點則不得行公越次受点人雖陳疏蒙遞無原望勿施之　命則當此人不得行公

上下注書並爲有闕假官無差出之員則承旨差出

有特　教然後舉行

實注書受　點後或在外則假注書仍察廳任　啓

辭文臣　殿講時廳注書則應頉而上注書亦以

收栍官懸頉

假注書未分館人則依例付軍職　啓辭

注薦無主薦之員他無變通之路則曾經實注書之

通政承旨二員備員收薦事 下教丁酉七月十一日

辛亥六月初七日筵說毋得過三日修納

己亥十二月二十八日承旨入 侍時右承旨金文

淳所 啓大臣書啓開東時入來而正書之際假

注書朴錕謂以筆拙推委他人至於屢次催促而

終不書納以致遲滯極涉駭然本院請推之外無

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上曰汰去可也

己酉七月初四日啓曰即者注書徐有聞謂有情勢

陳疏徑出原疏才已退却矣所當直捧禁推傳旨

而此與無端徑出有異推考警責仍即牌招察任
何如 傳曰設有嫌避之端下諭 啓辭未下若
以在外亦欲引嫌則任所在外奉命出疆亦當宜
避乎以陳疏一款前例有無屢詢之下爲之分疏
都承旨金載瓚從重推考新進行止亦甚放恣注
書徐有聞先汰後拿
丙午十二月初二日入 侍時右副承旨趙衍德所
啓凡史官備員然後雖當入侍之時臺廳傳 啓
之際預備例爲進參而今於兩司諸臺之時預備
翰林已爲申退只一注書引接事甚未安況日昨

餙教何如而有此擅離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上曰犯科萬萬放恣忽地逃避尤極駭妄渠若以預備之役為不屑云爾則諉之右位可也諉之兼吏可也況於昨日特教之後豈敢有此故犯近日朝綱雖無可言渠輩亦無難毁壞當該預備翰林定配右位翰林削職可也

甲辰四月十九日啓曰遣話何等嚴秘而即伏聞昨日入直宣傳官傳唱於注書宣傳官汰去時遣說要得詳報云者事未前聞極為驚駭當該宣傳

官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莚話何等嚴秘大官之所不可送唱探問則渠輩亦有知覺犯此罪科實出常情之外注書既云分明聽之至有來告堂上之擧渠輩似無發明之端然其律至重所係亦不輕不可遽然處分昨日入直宣傳官等並令該府拿因嚴問捧口招以聞可也

乙巳六月二十日啓曰事變注書尹憬東不待門限經先出去怠慢之習誠為可駭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

禁推

丙申三月初二日啓曰都承旨坐直則上注書入番乃是古例而上注書金孝建今日不爲省記任自出去事甚未安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禁推

丁未二月二十五日啓曰右議政趙璥勿待命事傳諭期於偕來事命下而事變注書張錫胤傳諭後經先復命事未前有極涉妄率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旣有偕來之命則忽地馳還後獘所關萬萬

痛駭其罪尤有甚於年前傳諭史官之謀避經還
大臣雖不尊君綱朝家之待大臣豈或效尤以此
以彼不可以拿削薄勘〻斷即其地定配以懲辱
命之習以示禮遇大臣之意
辛亥三月初二日入 侍時右副承旨趙鎮宅所
啓上下注書方有闕而事變注書無差出之例承
旨亦無差出之規有特 教然後乃敢差出矣
上曰以事變注書陞付使之斯速差出可也
癸丑三月十二日啓曰假注書鄭文始謂有身病不
爲入來注書之不待差代無端不進事極駭然所

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
之敢稟　傳曰雖曰先嫌伊時事決不可嫌引則
尤豈可嫌避乎此等處務從緊矩之義此則萬萬
不然重臣何不嚴飭入送乎此啓　辭勿施
甲寅三月初七日傳曰注書有窠實薦有入則待開
政以薦狀越送之意措辭　啓　辭待批下卽為付
職卽堂后幾百年故事則今有窠亦有實薦三過
其政尚無一言而每每以暇官差出當該實注書
鄭文始汰去其時該房承旨從重推考注書當付
之人令該曹口傳付軍職牌招入直

甲寅三月二十一日入　侍時右承旨李勉兢所
啓假注書趙萬元今日仕進在於放鑰之後以致
仕記之差晩事甚未安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
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上曰渠以新
進初頭無嚴若此而近來仕記申飭何如乎門鑰
已開敢以不進懸入萬〻駭然輸圈則削之降定
芸館又有可笑者若知同根之義今詎問其幾代
孫則對以不知如是而欲為偏論乃鼓右而掩護
為此無禮之舉乎入侍承旨推考可也
乙卯五月二十二日入　侍時右承旨洪仁浩所

啓　奉命史官書啓事體至重所當重勘手書入
啓而昨日農形嫡奸史官吳恭曾書啓不爲手寫
使事變假注書書錫中替書以入事未前有合施
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
乎　上曰雖甚駭然渠則今日登筵無隙衆所共
知當該翰林爲先推考渠不自請豈有使之書之
之理乎當該假注書書錫中拿問處之可也
乙卯六月初四日傳曰以鍊達於堂后者差出旣有
下教則敢於詢問之下以不知堂后門之二人擬
似嚴飭之下又敢以新進舉論此亦偏黨乎萬〻

駭然前注書尹持訥待完薦令該府拿問嚴處當該入稟之坐直右位承旨李益運拔去銀臺之案逐送江外以爲孤恩負國者之戒下位承旨亦爲遞差

丁巳閏六月十五日入侍時右副承旨李勉兢所啓史官座目預爲正書入侍命下卽爲塡入例也而今日入侍座目初不書待殿座之前未及入啓事極駭然當該注書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乎上曰推考可也

丁巳閏六月二十三日入　侍時左副承旨李肇源
所　啓曰記修正所當詳慎前後飭教何等申嚴
而去月朔日記中初五日刑曹堂上處分傳教初
不載錄事之駭然莫此爲甚當該注書所當重勘
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乎
上曰聞甚駭然令該府拿問重勘可也
丁巳九月十四日傳曰次對筵說之關係民事處尤
宜審慎而不但奏實亦有相左於後考者未免以
下豈有如許事體乎生踈之注書何足責其日當
該入侍承旨拿問重勘注書爲先推考

丁巳十二月二十三日啓曰記注事體何等嚴愼而今初十日諸承旨持公事入侍記注不但錯誤亦多沒實事之駭然莫此爲甚當該注書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拿處

戊午正月初二日入　侍時右承旨李肇源所　啓承旨所在史官相隨卽不易之規且曾有飭敎而今日承旨二員留在而史官則無一人待令盡皆經歸堂后事甚未安當該史官並從重推考何如

上曰依爲之

戊午三月二十三日傳曰新榜注書例於過三日後
擬望而式年多鄕人或有第三日擬望之例今番
亦依此爲之而皆令一登筵席後下去一兩日內
當爲擬入事分付注書

戊午七月二十八日啓曰注書洪奭周削名之命
下於今日朝前而開政又在此際當次人薦狀啓
辭卽爲入待　下批越送吏曹使之付職菸是格
例所在而臣等矇不覺察尙未擧行致勤　下教
震懍悚恧罔知所措臣晩秀身居一院之首臣肇
源職是該房不職之罪實無所逃臣𡘋正臣弘遠

臣漢寧臣趾永同在院中昏謬不察罪無異同臣
等不勝惶恐待罪之意敢啓　傳曰卿等爲先從
重推考
甲戌十二月十四日上注書李羲肇藥院直下注書
李驥秀監祭進去事變注書林正起入　稟後仕
直
戊午七月二十八日傳曰注書洪奭周旣命削名則
當次人令政當爲付職薦狀啓辭政前當書入而
尚無一言此以微事不能動念於處分者諸承旨
事萬〻駭然其委折使之自首當次人依例付職

於今政一注書何處去此亦紀綱所在新除注書

待 下批與該注書出牌

戊午十月初三日啓曰注書薦狀當爲成送吏曹而

被薦人金洛温方在奪告身中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蕩滌叙用

戊午十月初三日入侍時 下教曰此後注薦時主

薦者必考其仕日之最久供職之能勤者另擇越

薦而無敢外取顯閥内循私意使不得或先於履

歷久次之人此意詳載故事以爲永遵之式可也

辛酉正月十六日啓曰奉 命事體何等審慎而事

變假注書李南翼以前掌令李安默疏本問于大
臣事奉 命進去經先還入萬〻可駭所當重勘
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汰去
壬戌四月十二日入 侍時同副承旨柳師模所
啓事變假注書徐有素纔已分館而未及口傳矣
注書望單子當以新及第書入而誤以權知承文
院副正字書入當該不審之注書推考事變假注
書徐有素令該府依例付軍職冠帶常任何如
上曰依爲之

癸亥正月二十九日啓曰蓮席事體何等嚴重而今日賓對事變假注書白致樂靴脫失儀雖緣生踈之致而揆以蓮體極爲駭然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汰去可也

癸亥十二月初八日啓曰次對入　侍注書之入直自是規例而今日入侍注書朴宗綺不爲入直經自申退事未前有極涉駭然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從重推考

丙寅二月三十日入侍時左承旨嚴耆所啓上
下注書不可不備而注書徐淇修今番所犯罪在
記注此實崖隙之所無間雖移帶翰林而未區處
之前當次人例不得陞付且其干犯決不可仍置
於簪筆之槖自本院爲先削薦次依例薦狀擧行
以爲備員之地何如 上曰依爲之
丁卯八月初五日入侍時左承旨李文會所啓
注書趙鍾永今朔仕滿而堂后舊規若有右位則
下位不得越次陞六矣檢閱鄭觀綏旣是右位注
書故趙鍾永仕滿狀無以循例越送敢此仰達矣

上曰並陞六可也

丁卯十二月初三日啓曰注書尋单近無其例而注書洪起爕強引不當之事忽地呈辭已極可駭至於事變假注書代望亦不擬入者事未前有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禀　傳曰當初尋单已是近例之所無雖有似例呈辭頻捧自前飭禁何如而忽而以院承旨之因下吏有此強引之事微末庶官之呈辭已極駭然而舍㦊承旨之因隷致使客亙修整遲滯事變注書差出不淂為之者俱係紀綱之一端事未前

聞尤萬〻寒心注書洪起燮施以刊削之典

丁卯六月二十五日啓曰堂下官之禁中出入不得左右扶腋例也向來

飭教不啻截嚴而假注書任文自今日出去時無難犯科事甚駭然臣等之矇未察飭不勝惶悚當該注書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傳曰身爲承旨而矇未覺察雖聞下教而未能即發且以注書言之飭教之下尚未月餘犯科之尚極爲駭然雖緣生疎之致烏免扶掖之罪乎不飭之

承旨並從重推考注書令該府勘處

戊辰三月二十三日啓曰事變注書申退待令於待
漏院例也而今日當該注書任自歸家雖以預備
兼春秋言之日勢尚早經先出去以致傳諭　命
下未即舉行並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
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並令該府拿問
處之
啓曰上下注書未蒙　恩叙闕員已久檢閱朴齊聞
違牌例勘之後左右史亦爲不備合有變通之道
故敢此仰達矣　上曰並叙用還付可也
壬寅十一月二十日入　侍時　上曰待教出去乎

鄭元容曰待教昨拜注書不得肅拜故朝已替直出去矣 上曰何爲未肅拜乎鄭元容曰院規若越次蒙 点則例不得行公矣 上曰何以則可以無碍乎前例何如鄭元容曰前亦有如之時而原望筒勿施然後可以無碍矣上番玉堂李若愚年前亦以低望受 点而陳疏蒙勿施之批矣 上曰勿施然後當次人雖爲之亦可無碍行公乎鄭元容曰明日欲陳疏云矣 上命書曰下注書原望筒勿施

己卯四月十一日啓曰假注書改差後交代未入来

之前廳座仕進例也而假注書宋應龍晚始入來
事未前有極為可駭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
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從重推考
庚辰三月初一日入　侍時同副承旨朴齊一所
啓注書李寔球有只推之　命矣自前下注書陞
六之後上注書例不得行公而或有一二次因
特教行公之時亦不敢自下援例何以為之乎
上曰一體陞六可也
辛巳十一月二十日入　侍時行都承旨徐俊輔所
啓前注書鄭德和越次受　点陳疏蒙遞而如非

原望筒勿施之批則當次差代之人例不得行公
矣原疏批下以原望筒勿施五字添書以出似好
矣　上曰唯
壬午二月十二日啓曰近來堂后假官擬望蒙点
輒皆懸頉一日之內至有四五次改望事之屑越
莫此爲甚當該擬望之注書推考前後懸頉之假
注書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
何以爲之敢稟　傳曰允拿處
癸未九月十七日啓曰假注書具行益今日廳座不
爲仕進事未前有極爲駭然所當重勘而本院請

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拿處

甲申八月十九日啓曰本院以傳　命重地凡百擧行何等緊嚴而近來院隷之習日益惰慢甚至於唯意擅離　命令多滞事之寒心莫此為甚不飭之當該上注書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拿處

丁亥三月二十四日達曰奏達文字何等審慎而昨日事假注書望筒以己陞六之李齊松誤擬至蒙代点矣臣之矇然捧入不勝惶悚原望筒勿施當

該注書所當重勘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稟　令曰依拿處
壬辰十一月十四日傳曰假官之前後懸頉相續陳日酢應只此一事寧有如許事體乎不可一樣任置今番懸頉之假官並令該府拿問處之雖以政院言之不能察飭之失在所難免知申推考此後更有此等之弊懸頉之假官直捧禁推傳旨此傳教揭之院壁
癸巳八月初十日入　侍時都承旨金陽淳所　啓假注書懸頉旣有前後　飭教故徐晃淳禁推傳

旨依承傳捧入蒙允而雖以實官言之以在外之
人擬入者係是不審不可無警而本院請推之外
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乎　上曰拿處可也
甲午二月二十二日啓曰假注書李最叙昨日蒙点
之後稱以在外不為入來事甚駭然所當重勘而
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為之敢稟
傳曰拿處
甲午五月十七日啓曰假注書俞致崇昨日蒙点之
後謂有實故今至經宿終不入來事體所在萬〻
駭然依承傳禁推傳旨捧入之意啓　傳曰知道

乙未八月二十二日注薦時應薦人中朴心壽在外
曺雲承北評事奉　命在外韓鎮庭以　懿陵大
祝差　祭只有洪說模一人入來注薦爲之注薦
金應均李源庚
丁酉十月初九日啓曰金虎門放鑰之際政官承
牌入闕而門考注書不由本院經先下鑰以　開
門標信請出之境事未前有萬〻駭然所當重勘
而本院請推之外無他可施之罰何以爲之敢禀
傳曰推考